

取得、入账、归档、回传的全流程信息化闭环管理,有效解决电子发票入账的相关问题,为提高企业会计信息化的管理水平打下基础。二是开展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试点改革。2014年,北京市继续推进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编报试点改革,实施企业扩大到10家,内容扩展到项目应用、审计鉴证、内嵌改革等数据的应用管理,制定实例文档人工校验的标准体系,通过财政部的验收,形成规范有效的企业财务信息数据链条,实现各项财务数据通用、可比。三是开展“北京市碳排放权会计核算管理办法”的研究工作,对环境与发展问题进行有效调控。2014年,形成碳排放权会计核算的范围界定、构建原则、会计要素、确认计量、会计处理、报告披露等规范要求。四是协助国有企业发行永续债改革,北京市财政局围绕企业融资方案对照会计准则解释要求开展永续债券会计确认问题研究,助推企业成功实现融资。

四、提升干部队伍凝聚力,在组织建设上达得新要求

北京市财政局积极加强组织建设。一是努力建设学习型组织,提升干部业务能力。坚持例会制度、学习制度,鼓励干部上讲台,领导做表率,把党的各项要求在实际工作中做实、做深、做出活力。二是努力建设服务型组织,提升管理工作质量。建立日常咨询台账制度,定期汇总、有效交流,梳理成册。对改革事项建立定期通报制度,对重点改革事项督察督办,落实责任。三是努力建设创新型组织,增强工作活力,坚持重大改革事项充分论证,加强基层调研、征求意见,促进科学严谨的工作氛围。

(北京市财政局供稿 李晨光执笔)

天津市会计工作

2014年,天津市会计管理工作按照财政部会计管理工作要点及天津市财政工作的总体部署,各项会计管理工作取得新进展。

一、深入调研,培训宣传,推动会计准则制度贯彻实施

(一)组织调研,推动会计制度扎实有效实施。一是召开会计制度调研工作启动会,发布企业会计准则、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8项会计制度调研课题,与首届会计领军人才组建课题组,到基层单位实地调研,形成调研报告。二是联合市教委分次召开《高校会计制度》《中小学校会计制度》培训会,联合市科委召开《科学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培训会。三是联合国资委完成对本市最后一批实施企业会计准则的2家集团公司的转换验收工作,截至2014年,本市61家国企集团公司均已施行企业会计准则;组织培训新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四是起草《天津市商业保理公司会计核算办法(试行)》。

(二)加强引导,规范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一是参

与起草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监察局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严格财经纪律的意见》,明确要求各行政事业单位要建立内部控制制度。二是组织本市各级行政事业单位参加全国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知识竞赛,编辑发布内控知识竞赛辅导资料,全市共1787人参赛。

(三)稳步推进,提升企业会计信息化应用水平。一是转发财政部《企业会计信息化工作规范》,举办专题培训,讲解工作规范的出台背景、主要内容、实施要求。二是联合市国资委印发《关于做好我市2014年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实施工作的通知》,组织5家实施企业交叉校验,按期向财政部报送XBRL格式财务报告。

(四)科学规划,部署推动管理会计体系建设工作。一是组织单位参加财政部管理会计视频专题讲座,深入学习财政部部长楼继伟关于“加快发展中国特色管理会计,促进我国经济转型升级”的报告。二是组织参加《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进管理会计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视频发布会。

二、举办大赛,促进学习,推动会计行业素质水平上台阶。

(一)科学组织,制定会计大赛实施工作方案。与市总工会联合发布《关于举办天津市第四届会计业务知识大赛的通知》,赛事按照企业类和行政事业类两个序列组织开展,一等奖获得者授予“天津市五一劳动奖章”称号。

(二)以赛促学,全面考核会计人员业务知水平。编辑出版企业类、行政事业类大赛辅导大纲,累计向参赛单位发放4000册。

(三)参赛踊跃,赛事过程竞争激烈。来自77个行业主管部门、15个区县的185支代表队738人脱颖而出,最终被推荐参赛,代表队和参赛人员数量双双创历史新高。

(四)宣传广泛,会计工作影响力显著增强。召开动员大会,《中国会计报》《天津工人报》北方网、《今晚报》《每日新报》等媒体对大赛进行跟踪报道;配合大赛举办网上“百题竞答”活动;发布大赛信息50条,印发大赛简报7期,天津广播电视台对会计大赛决赛进行实况转播。

三、健全制度,部署系统,提高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水平

(一)强化治理,建立健全行政事业资产管理制度体系。报请市政府批转《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意见》;印发《天津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天津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明确资产管理规程。

(二)理顺体制,强化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队伍建设。召开2次区县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工作座谈会,听取各区县资产管理监督部门意见;编印天津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行政部门通讯录。

(三)统筹规划,加快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建设。开展本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二期)调研,明确管理系统开发需求;组织完成资产管理系统招标,督促中标公司按进度开发;制作发放系统操作光盘2000张;组

建运行维护工作组,公布咨询专线。

(四)严控风险,依法办理行政事业单位资产使用、处置审批。全年受理需审批资产处置事项33件、备案事项25件、事业单位及事业单位所办企业产权(股权)转让事项13件、事业单位对外投资事项5件,资产处置收入均征缴入库,规范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收益管理。

(五)组织培训。组织对市级各主管部门、各区县财政局专题培训;讲解本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工作相关政策。

四、公平选拔,悉心培养,加强天津会计领军人才建设

(一)完善体制,打造天津会计领军人才培养品牌。一是报请市人才办印发《天津市会计领军人才培养工程实施方案》,正式纳入本市人才发展基金支持项目。二是与天津财经大学正式签署合作协议,确定其为本市会计领军人才培养基地,建立委托培养长效机制。三是组织3次会计领军人才集中培训;组织学员赴天津港集团公司调研并召开财务工作专题研讨会。四是印发《关于开展2014年天津市会计领军(后备)人才选拔培训的通知》,42人成功入选第3期会计领军人才培训班。

(二)积极组织,充分利用财政部人才培养资源。一是组织本市2014年全国领军人才的报名推荐工作,25人符合报名资格,15人参加考试,1人最终入选全国行政事业类领军人才。二是印发《关于开展2014年中大型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培训工作的通知》,组织本市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共13批次136人参加厦门国家会计学院的集中培训。

(三)强化考核,推动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良性发展。一是印发《关于做好我市2014年度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明确本市2014年继续教育培训内容、组织管理、学分登记、监督管理等事项。二是完成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机构年度考核备案,截至2014年底,本市共有面授继续教育机构27家,网上继续教育机构2家;2014年全市会计人员完成继续教育培训205455人次。三是印发《天津市财政局关于颁发我市2013年会计人员荣誉证书的通知》,为本市673名符合条件的会计人员颁发荣誉证书。

(四)资金扶持,推进农村财会人员培训工作。指导本市涉农区县充分利用“基层培训信息管理系统”对财政支农培训情况进行记录;对本市2013年涉农区县财会人员支农政策培训经费进行核拨,确保资金及时拨付到位。

五、公平考试,科学评价,构建提升会计人员素质系统工程

(一)全程监控,组织天津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完成2014年会计从业资格考试考务组织工作,统考科目(会计基础、财经法规)报名93867人,实考52335人,实考率为55.75%,及格12380人,及格率为23.66%,电算化科目报名73475人,实考52121人,实考率70.94%,及格18320人,及格率为35.15%。考试期间共发现44名考生委托他人代替考试,对上述考生做出停考两年、记入本市会计诚信档案的处理。

(二)通力协作,完成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务工作。协调市教委、市公安局、市无线委、市电力公司等相关部门,完成2014年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天津地区考务工作任务,其中,初级无纸化考试报名13298人,实考人数为7764人,出考率为58.38%,合格1615人,合格率为20.8%;中级资格报名13277人,财务管理、经济法、中级会计实务3科出考率分别为36.06%、28.04%和34.82%,全科合格1915人,合格率为23.37%;高级资格报名1084人,实考人数627人,出考率56.64%,合格366人,合格率为58.37%。

(三)大胆创新,改革高级会计师评审制度。一是组织天津市2014年副高级会计师评审工作,取消专业组分类设置,完善评审系统,增加现场答辩环节。2014年本市副高级会计师评审成功申报144人,通过评审106人。二是拟定《天津市会计专业正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和《天津市会计专业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实施方案》,报请市职称工作办公室印发。

(四)完善流程,提高会计从业资格管理水平。规范会计从业资格日常管理,全年发放证书14573个,完成信息变更108875人次,跨省调出2304人次,办理延长从业资格证书有效期16696人,接收外省调入2927人。

六、完善政策,便利服务,推动会计中介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一)完善政策,引导会计师事务所规范发展。一是出台《天津市注册会计师行业监督管理办法》,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受托业务办理时限、服务收费以及市财政局和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的监督管理职责分别予以明确。二是开展2013年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年度报备工作,建立QQ群,在线反馈报备资料修改意见,取消纸件报送要求,减轻会计师事务所信息报备压力;根据备案数据,本市会计师事务所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1799人,2013年度行业总收入(含外省驻津分所)13.34亿元,同比增长18.47%。截至2014年,本市共有会计师事务所95家,其中4家总所入围全国“百强”;2014年审批设立事务所6家,办理终止4家。

(二)优化流程,加强代理记账机构许可管理。组织代理记账机构年度报备工作,共计413家机构参加,全市报备完成率94%。实现业务收入合计2.1亿元(其中,代理记账业务收入1.05亿元),从业人员1726人。截至2014年底,本市共有代理记账机构531家,其中:2014年审批设立机构98家,同比增长88%,办理终止19家,同比减少46%。

七、贴近前沿,指导实践,组织会计、珠心算学术活动

(一)科学严谨,提升会计理论科研水平。一是完成2013~2014年度重点会计科研项目结项鉴定,审核通过36个,其中9个项目被评为优秀;组织2015~2016年度重点会计科研项目招标工作,投标项目114个,同比增长74%。二是开展天津市2014年度优秀会计学术论文评选活动,127篇论文参评,获奖论文39篇,并编入《2014会计学术集萃》;出版《天津财会》杂志6期。三是举办会计学术研讨会

和会计学术报告会,发布2014年会计学术关注热点,总结2013~2014年度会计学术研究工作,表彰2014年度优秀会计学术论文作者。

(二)精心设计,组织开展会员活动。一是组织第二十三届海峡两岸珠心算通信天津赛区比赛,来自全市6个区县、13个单位的2 523名选手参加比赛。二是组织第四届全国珠心算比赛天津地区选拔赛,共有13个中、高职院校、10个区县推荐的85名选手参加本次选拔。三是组织本市选手参加第四届全国珠心算大赛和第五届世界珠心算大赛,分别获得了团体及个人三等奖。

(天津市财政局供稿 蒋大鹏执笔)

上海市会计工作

2014年,上海市会计管理工作在创新会计中介行业管理、促进会计准则和制度贯彻实施,推进会计人才培养等方面取得新的进展和突破,会计管理工作取得新的成绩。

一、以自贸区建设为契机推进会计中介行业创新发展

(一)推进会计师事务所所在自贸区设立分所。1月,结合自贸区发展,向财政部提出关于支持会计师事务所试点在上海自贸区设立分所的建议,并开展可行性调研。4月,财政部正式同意上海开展相关试点。截至2014年底,全市共批准设立2家以上海自贸区命名的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二)推进香港与澳门专业人士担任自贸区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的相关政策。结合负面清单的修订,向财政部提出允许符合相关条件的香港、澳门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在上海自贸区设立的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的相关政策建议。9月,市政府办公厅正式转发市财政局相关办法并公布实施。该政策是继深圳前海实施类似支持政策后继续强化惠港惠澳政策措施的具体体现,呈现出两方面新变化:一是将受惠人员范围由香港扩大到港澳会计专业人士,二是允许港澳人士入伙已设立的内地会计师事务所,不再限于新设事务所。

(三)成立全国首家省级代理记账行业协会。通过近1年的研究筹备,7月8日,上海市代理记账行业协会成立大会暨第一次会员大会召开,标志着国内第一家省级代理记账行业协会正式成立。财政部会计司、市社团局、市财务会计管理中心和区县财政局相关人员参加了会议。截至2014年底,行业协会已在全市吸纳会员289家。

二、启动实施会计人才培养工程

4月,制定印发《上海会计人才培养工程规划(2014~2020年)》,正式启动相关具体项目。

(一)开展2014年会计领军人才选拔。分别在全市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中选拔推荐12名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候选人,在企事业单位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

中选拔推荐5名上海市会计领军人才候选人,各有2人入选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和市会计领军人才。

(二)实施2014年度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素质提升计划。配合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加强课程、教材和师资库建设,为学员提供后续增值服务,组织完成3期2014年度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素质提升计划培训任务,累计近280人参加培训。

(三)开展2014年行政事业单位中高级财会管理人员培训。组织完成行政事业单位中高级财会人员3年培训计划,共计参训人员150余人,培训对象覆盖全市所有市级公立医院、市属高校和部分市区两级预算主管部门以及区、县行政事业单位财务负责人,切实提高了参训人员的政策水平和财务工作经验。

(四)推进地方公办高校实施总会计师制度。8月,会同市委组织部、市教卫党委、市编办、市教委研究制定并经市委常委会审议通过《上海市地方公办高等学校总会计师管理办法》。

三、推进会计准则制度及内控规范落实

(一)做好新一轮企业会计准则的贯彻实施工作。一是及时转发财政部新修定的《合并财务报表》等8项《企业会计准则》具体准则,下发相关培训教材组织学习培训,对实务中的案例进行汇编。二是继续布置落实区县财政部门开展《小企业会计准则》贯彻实施工作,收集和汇总小企业准则执行案例,为小企业执行准则提供参考和指导。

(二)加强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的跟踪指导。一是配合财政部组织开展并完成《电力行业内部控制规范操作指南(征求意见稿)》的意见反馈工作。二是会同市国资委等有关部门共同挑选执行情况不到位的企业进行调研走访,继续指导和推动全市国有大中型企业有效实施内控规范体系。

(三)贯彻执行行业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及时转发科学事业、高等学校、中小学和彩票机构等行业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和新旧衔接办法等规定,编印相关培训资料,分3批对区县财政部门 and 市级预算单位进行集中培训,培训600人次。

(四)推动行政事业单位内控规范的实施。一是选择市区两级7家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总结提高3个阶段分步推进《内控规范》试点工作。二是组织市区两级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等7 867人参加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内控规范知识竞赛,获财政部优秀组织奖。三是通过课题研究,探索分类制定行政或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操作指引,为建立内控手册打下基础。

四、组织实施会计人才评价工作

(一)组织完成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2014年全市会计专业技术初级报名39 768人,报考科目79 536科;中级报名48 073人,报考科目123 731科;高级报名共计2 220人。按照相关工作规定与要求,顺利完成2014年全市会计专业技术资格中级、高级考试组织实施工作。

(二)全面实施会计专业技术初级资格考试无纸化。在总结2013年6个区试点经验的基础上,对全市56个考点